

证券代码：300773

证券简称：拉卡拉

公告编号：2025-009

## 拉卡拉支付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财务总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拉卡拉支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财务总监周钢先生提交的辞职报告，其因工作调整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但辞职后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周钢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截至本公告日，周钢先生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其原定任期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其所持公司889,987股股票的变动仍将严格遵循《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关于离任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相关规定。

经公司总经理提名，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聘任朱国海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朱国海先生具备相关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和管理能力，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朱国海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拉卡拉支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8日

**附件：**

### **朱国海简历**

朱国海先生，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京大学经济管理系国民经济管理专业，大学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1991年-1994于中国农业银行浙江省分行工商信贷处工作，1994年-2014年历任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浙江省分行信贷处、资金计划处副处长；2015年进入拉卡拉支付股份有限公司，历任资金部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公告日，朱国海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朱国海先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和3.2.4条所规定的情形。朱国海先生不存在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